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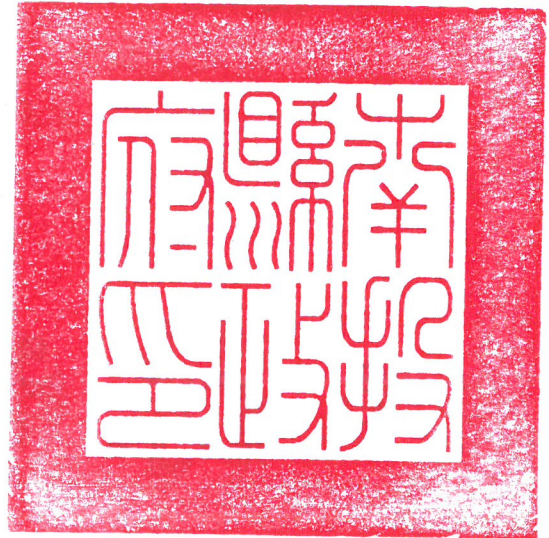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林字第1080190145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友善石虎生態服務給付試辦計畫—「石虎入侵放養家禽場域通報獎勵」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8年7月5日農授林務字第1081701031號函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08年8月14日林保字第108170138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試辦地點：經評估石虎分布現況及熱點分布，選定本縣竹山鎮、集集鎮、鹿谷鄉、中寮鄉、水里鄉試辦。

二、實施方案與對象：家禽飼養戶。

三、試辦期程

(一)試辦期程：108年7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。

(二)如當年度獎勵金核發完畢，後續受理者即轉入下年度優先序位。

四、獎勵內容

(一)石虎入侵通報獎勵金：放養家禽場域，若疑似石虎入侵危害家禽，不危害石虎生命，保留相關事證或拍照，立即通報本府處理者，並經本府勘查有危害事證，在危害動物未明前，先發給3千元獎勵金，每場域以1次為限。

(二)石虎入侵監測獎勵金：經評估後續有架設相機監測之必要，願意配合監測者，在3個月期間內若拍攝到石虎出現，再核發1萬元獎勵金，每場域以1次為限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請通報本府農業處林務保育科，電話：
(049)2235556。

縣長 林明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